##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证券账户和 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相关信息(包括配 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及代码、收付款银行账户名称和账号等),以2022 年7月12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 记备案的信息为准,未在上述期间前完成登记备案的,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因 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负。

(二)网下申购流程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22年8月9日(T日)9:30— 15:00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录入申购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 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21.88 元/股,申购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同时不得超过2022年8月8日 (T-1日)刊登的《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新股发行数量。

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 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

2、网下投资者在2022年8月9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 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 2022 年 7 月 11 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 价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 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2年8月11日(T+2日)刊登的《网 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2年8月11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 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初 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拟申购数 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 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2 年 8 月 11 日(T+2 日)16:00 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 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 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T+2 日)16:00 前到账。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申购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 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 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 (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 - 业务资料 - 银行账户信息"栏目中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 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 结算银行网下 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 QFII 结算银行托管的 QFII 划付相 关资金。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 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 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 "603255",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申购无效。例如,配售 对象股东账户为 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03255",证券 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 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人账失败,由此 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款项划出后请及时向收款行查询资金到账情

4、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 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 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2022年8月15日(T+4 日)在《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 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 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 款金额,2022年8月15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 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 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 - 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 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事项

1、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网下发 行过程、配售行为、参与配售的投资者资质条件及其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的关联关系、资金划拨等事项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 股本的 5%以上(含 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发行中,已参与网下发行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不得再通过网

4、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 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责任,主承销商将 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9 日(T 日)9:30-11:30、13: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 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 量为1,334.6000 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年8月9日(T日)9:30至11: 30,13:00至15:00)将1,334.6000 万股"鼎际得"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 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21.88 元 / 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 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鼎际申购";申购代码为"732255"。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 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 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 2022 年 8 月5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 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1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方可通过上交所交易 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 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 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 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 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1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1万元的部分不计人申购额度。每 -个申购单位为1,0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1,0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 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 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 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 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 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 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 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 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 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3,000

对于申购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 13,000 股的新股申购,上交所 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 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 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 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 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在 2022 年 8 月 5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 (含 T-2 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 1 万 元以上(含1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 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 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市值计算标准 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2年8月9日(T日) 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 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 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

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 内通过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 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按每1,000股确定为 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 签号码认购 1,000 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 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2年8月9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 总量,按每1,0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 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 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22 年 8 月 10 日(T+1 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 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刊登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2022年8月10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 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当日将抽签 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T+2 日) 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刊登 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4、确定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 2022 年 8 月 11 日(T+2 日)公告的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 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 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 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 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T+2 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 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2年 8月12日 (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截至T+3日 16:00 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 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包销。

(十一) 发行 抽占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处理

在 2022 年 8 月 11 日(T+2 日),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 等具体情况请见《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

六、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不低于拟申购总量10%的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 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 10 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

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

5、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6、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

7、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

的 70%: 8、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9、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 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 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 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 备案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 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 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2年8月1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一起划 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 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 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再明

地址:辽宁省营口市老边区柳树镇石灰村 电话:0417-3907770

联系人:王恒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

> 发行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8日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 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11,354,900万股。 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795.20万股。回拨机 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077.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 行数量为2,71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5元/ 股。根据《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 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348.85倍,高于150倍,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50%由 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79.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115.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 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06648%。

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

关注,主要内容加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 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于2022年7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

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7月18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 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 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 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 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 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 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

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晋拓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 年7月15日(T+1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 持了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175,3675,6175,8675
末"5"位数	91697,41697
末"7"位数	0168757,2168757,4168757,6168757,8168757,4364842
末"8"位数	33856950,53856950,73856950,93856950,13856950,59724476
末"9"位数	070605351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 销商联系。 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1,157个,每个中签号 码只能认购1,000股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发行6.795.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 配售对象中: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个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2022年7月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8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 13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制名单公告(2022年第5号)》中被列人 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 限制名单,不予配售;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 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 2022年7月13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黑名单公告(2022年第6号)》 中被列入黑名单,不予配售;其余2,43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547个配售对象按

> 被列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制名单公告(2022年第5号)》的黑名单 的投资者和配售对象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拟申购数量 (万股)
1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信准优选多策略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2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及公司 黑翼金选多策略进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金选多策略指数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4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海银专享优选多策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5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CTA-T20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6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优选多策略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7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策略精选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8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策略精选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9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限公司 黑翼嘉选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优选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11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金选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12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策略精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
13	上海黑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黑翼中证500指数增强1号私募投资基金	910

被列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黑名单公告(2022年第6号)》的黑名单的

设资者和	和配售对象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拟申购数量 (万股)
1	张少芬	张少芬自有资金账户	910
2	北京正华宝意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正华宝意控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910
3	马廷耀	马廷耀自有资金账户	91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 果加下,

70.24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 (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 比例	获配数量 (万股)	占网下最终发 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比例				
公募基金、养老金和社保 基金(A类)	3,366,030	29.64%	476.0385	70.06%	0.01414243%				
年金保险资金(B类)	2,039,310	17.96%	68.1264	10.03%	0.00334066%				
其他投资者(C类)	5,949,560	52.40%	135.3351	19.92%	0.00227471%				
总计	11,354,900	100.00%	679.5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人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 零股3.467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平均分配给A类投资 者。最终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初步配售结果详见附表。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23219904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 发行人: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8日

#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测测试"或"发行人")首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次公开发行2,1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 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 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748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110.00万股,本次发 行价格为人民币43.2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 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 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 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

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母公司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不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 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05.50万股回拔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 "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8.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01.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2.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110.00万股,网上及 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同拨情况确定

西测测试于2022年7月15日(T日)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 行"西测测试"股票601.3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7月19日(T+2日)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7月19日(T+2日)

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 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 1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 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 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 ,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7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 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

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 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 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 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及门板宗任珠文州上市交易之口起口超过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例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 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 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

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

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 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 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员 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

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 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0,300,15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52,084,607,000股,配号总数为104,169,214个,配号起始号码为 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04169214。

,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 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661.27995倍, 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 行股票数量的20%(422.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8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3.35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196478395%,有效申购倍数为5,089.61812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7月18日(T+1日)上午在深圳 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7月19 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 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晶华微"、"公司") 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 已于2022年6月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 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0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

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 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

拟公开发行新股 1,664.00 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 25.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 166.4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 初始发行数量为 1,048.35 万股, 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449.25 万股, 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 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

1、网上路演时间: 2022 年 7 月 19 日(T-1 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 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8日